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全面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請問政府：

- (a) 預算就實行此兩項計劃下，專門負責巡查該 7 800 幢樓宇的部門員工共有多少人；
- (b) 有關的人手是否已悉數聘請及進行培訓，以便在 2012 年第二季開始巡察；
- (c) 2012-13 年度涉及此兩項計劃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潘佩璆議員

答覆：

我們計劃於 2012 年第二季全面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每年選定 2 000 幢樓齡達 30 年或以上的樓宇進行強制驗樓計劃及 5 800 幢樓齡達 10 年或以上的樓宇進行強制驗窗計劃。為減少對樓宇業主的影響，我們會盡量安排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同步實施，即被納入強制驗樓計劃的樓宇亦會被納入同一周期的強制驗窗計劃，令業主可同時進行兩項計劃所規定的檢驗和修葺工程。因此，這兩項計劃每年選取的樓宇總數合共約為 5 800 幢（即強制驗窗計劃的 5 800 幢樓宇中有 2 000 幢同時是強制驗樓計劃的樓宇），而非 7 800 幢。

上述兩項計劃所衍生的工作，會以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和強制驗樓部用作聘請 488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的現有資源處理，作為相關部別推行署方有關樓宇安全及維修執法計劃的整體工作的一部分。我們不能單就實施這兩項計劃的人手和開支提供分項數字。實施這兩項計劃的工作，主要由現有人員處理，他們都充分掌握相關的專業和技術知識。此外，署方亦會為負責執行這兩項計劃職務的人員提供明確及全面的指引。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區載佳 _____
職銜： _____ 屋宇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29.2.2012 _____